

苏州市区实行政府定价、政府指导价管理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核定表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苏州新主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填报日期：2022 年 5 月 15 日

单位基本情况	产权单位名称		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狮山街道办事处				相互关系	下属企业
	经营单位名称		苏州新主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					
	经营单位地址		苏州高新区玉山路金色家园 108 幢				邮政编码	215011
	停车场地址		苏州高新区淮海街智慧停车楼（塔园路 154 号）					215011
	法人代表姓名	吴星亚	联系电话	68310093	停车场负责人	马火泉	联系电话	13004519438
停车场基本情况	停车类型	面积	停车总量	其中大车	其中小车	备注		
	道路 停车	计时	/	/	/	/		
		计次	/	/	/	/		
	室内停车		/	/	/	/		
	室外 停车	计时	1100 m ²	150	/	150		
		计次	/	/	/	/		
申报内容	定价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定价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指导价						
	收费标准	1、停车时间不足 1 小时的按 1 小时计算，收费 6 元。 2、停车时间超过 1 小时，超过部分按 2 元/半小时计算，不足半小时按半小时计算，封顶 24 小时 50 元。						
	优惠措施	停车时间在 30 分钟以内，免费。						
	价格承诺	做好收费公示，严格按公示（标价牌）内容收费						
以上由经营单位填写，以下由发展改革（价格）主管部门填写								
核定意见	经现场勘查，核定意见如下							
								
	核定编号： <u>202202</u>							
上述意见有效期至 <u>2024</u> 年 <u>5</u> 月 <u>31</u> 日，期满后需要继续收费的，应提前 1 个月重新办理收费申报；期间停车场、经营单位相关情况发生变化或收费标准需要调整变更的，应及时重新办理收费申报。								

本表一式 4 份，发展改革（价格）主管部门、行业主管部门、票据发放部门、停车场经营者各保存 1 份。